

**关于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中天运[2021]审字第 90057 号附 1 号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JONT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 目 录

|                                    |   |
|------------------------------------|---|
| 1. 关于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1 |
|------------------------------------|---|

# 关于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中天运[2021]审字第 90057 号附 1 号

## 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阅读了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由于我们未执行审计程序，因此不应将本说明视为对贵公司变更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鉴证意见。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 （一）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 （二）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期初数进行调整的方法符合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要求。

### 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 （二）变更会计估计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有关规定，企业据以进行估计的基础发生了变化，或者由于取得新信息、积累更多经验以及后来的发展变化，可能需要对会计估计进行修订。

贵公司拟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并参照成本监审的规定，自 2021 年 4 月起采用未来适用法对相关资产的折旧或摊销年限进行调整。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

敬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